

证券代码: 002345

证券简称: 潮宏基

公告编号: 2012-033

## 2012 年第三季度报告

###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廖木枝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旭东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松秋先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一)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以前报告期财务报表是否发生了追溯调整

是  否  不适用

	2012.9.30	2011.12.31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	
总资产(元)	1,870,320,389.04	1,802,760,690.64	3.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440,932,390.17	1,394,594,881.29	3.32%	
股本(股)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8.01	7.75	3.32%	
	2012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2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总收入(元)	353,957,939.21	6.81%	1,182,170,709.47	22.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430,189.75	-50.75%	104,951,135.71	-13.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37,942,919.78	203.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77	204.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50%	0.58	-13.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50%	0.58	-13.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7%	-1.85%	7.4%	-1.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3%	-1.9%	7.32%	-1.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元)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7,135.9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2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8,919.3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83.1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193,659.23	
合计	1,097,402.28	--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889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东冠集团有限公司	30,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750,000
汇光国际有限公司	19,444,230	人民币普通股	19,444,230
河北华安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4,304,790	人民币普通股	4,304,790

中国农业银行—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25,925	人民币普通股	3,625,925
中国工商银行—国投瑞银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694,669	人民币普通股	2,694,669
中国银行—同盛证券投资基金	2,432,032	人民币普通股	2,432,032
中国工商银行—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2,694	人民币普通股	2,002,694
中国农业银行—新华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4,517	人民币普通股	1,884,517
中国农业银行—富国天瑞强势地区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675,026	人民币普通股	1,675,026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深	1,578,325	人民币普通股	1,578,325
股东情况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东冠集团有限公司、汇光国际有限公司及河北华安生物药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发起人股东。发起人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对于其他股东，公司未知他们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三、重要事项

#### (一)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交易性金融资产较期初减少19,226,160.00元，降幅为100%，主要是本期末对借金业务和足黄金产品库存进行套保操作，由于方向相反，公司采用轧差处理，黄金T+D延期交易工具期末持有仓单为零所致。
- 2、应收利息余额较期初减少849,971.19元，降幅为88.02%，主要是本期募集资金存放银行较少，计提应收利息减少所致。
- 3、在建工程余额较期初增加37,231,350.59元，增幅为72.62%，主要是公司培训中心楼继续投入基建资金及在青岛和哈尔滨各购入一处店铺，尚未交付使用所致。
- 4、长期待摊费用余额较期初增加30,759,201.96元，增幅为67.95%，主要是公司新开店装修费及原有店重新装修费用增加所致。
- 5、应付账款余额较期初减少36,297,267.51元，降幅为38.03%，主要是公司根据采购账期安排支付到期应付账款所致。
- 6、应付职工薪酬余额较期初减少3,344,943.00元，降幅为43.54%，主要是职工上年度绩效奖金在本期发放所致。
- 7、应交税费余额较期初增加29,055,573.85元，增幅为42.53%，主要是本期应交增值税留抵进项税额减少所致。
- 8、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较期初增加433,714.50元，增幅为38.21%，主要是借金业务产生公允价值变动临时性纳税差异所致。
- 9、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13,785,465.25元，增幅为783.39%，主要是上期募集资金产生利息收入，本期募集资金存量较少且借款、借金利息增加较快，造成财务费用由负变正且呈现增加趋势所致。
- 10、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95,530.71元，增幅为470.59%，主要是本期公司固定资产报废产生损失所致。
- 11、少数股东损益较上年同期减少4,578,905.26元，降幅为83.15%，主要是少数股东享有公司控股子公司的股份由49%下降为25%所致。
- 1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271,609,788.63元，增幅为203.20%，主要是本期公司控制采购规模，消耗上年储备材料且销售取得现金收入高于上年同期所致。

1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69,780,006.89元，减幅为1153.81%，主要是公司本期新增银行借款较去年同期大幅减少所致。

(二)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非标意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置换时所作承诺					
发行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	一、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承诺： 1、为潮宏基的控股股东期间，不在任何地域以任何形式，从事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章所规定的可能与潮宏基构成同业竞争的行为。 今后如不再是潮宏基的控股股东，自该控股关系解除之日起的五年内，仍必须信守前款承诺。 2、从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如果属于潮宏基主营业务范围内的，将及时告知潮宏基，并尽可能地协助潮宏基取得该等商业机会。 3、不以任何方式从事任何可能影响潮宏基经营和发展的业务和活动，包括： (1) 利用现有的社会资源或客户资源阻碍或者限制潮宏基的独立发展； (2) 在社会上散布不利于潮宏基的不利消息； (3) 利用对潮宏基的控股或控制地位施加不良影响，造成潮宏基的高级管理人员、研发人员、技术人员等核心人员的异常变动； (4) 从潮宏基招聘专业销售人员、技术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5) 捏造、散布不利于潮宏基的消息，损害其商誉。 二、股份锁定的承诺	2010年01月28日	一、任期内 二、2013年01月27日	按承诺履行

		公司控股股东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股份。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一、上市公司 二、控股股东	一、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次激励计划获取的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二、公司控股股东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承诺：对潮宏基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完全支持，并承诺配合潮宏基股票期权激励工作的实施。	2011年08月10日	2015年08月09日	按承诺履行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承诺的解决期限					
解决方式					
承诺的履行情况					

**(四) 对 2012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2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5%	至	5%
201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2,819.69	至	15,836.09
201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0,819,899.8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销售增速放缓，新开店仍处培育期，而人工成本刚性增长以及启用新专卖店形象装修相关费用开支增加。		

**(五)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	------	------	--------	------	---------------

2012 年 09 月 13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建投证券、交银施罗德基金研究员，共 2 人	公司门店数量及未来布局、品牌推广、增发进度、电商运作及经营情况等。
------------------	----	------	----	-------------------------	-----------------------------------

## 5、发行公司债券情况

是否发行公司债券

是  否